

# 关于联合开展 2023 年度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周系列活动的通知

宿减救办〔2023〕9号

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15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防范灾害风险 护航高质量发展”，5月6日至12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按照国家减灾委办公室工作部署，更好地把防灾减灾宣传与党建共建、文明城市建设、安全生产、乡村振兴等工作相结合，推动我市防灾减灾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机关、进公共场所等“七进”活动深入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人员

各成员单位党员和青年志愿者。

## 二、活动时间

（一）5月6日-12日，开展防灾减灾“七进”系列宣传活动。

（二）5月12日，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咨询活动。

## 三、活动内容

（一）市应急局、市经信局、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企业”宣

传活动。(联系人：董宏柱 18900579577、吴志鹏)

(二) 市应急局、教育体育局、地震局、市气象局、国元保险、锋锐救援队、阳光天使公益助学中心联合开展“进校园”宣传活动和地震逃生应急演练。(联系人：李明 18055776228、王杨)

(三) 市应急局、市发改委、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煤矿”宣传活动。(联系人：张洪静 18055776658、陈金和、杨猛、韩东波、程龙)

(四) 市应急局、市商务局、市消防支队、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商场”宣传活动。(联系人：贾文军 19965776388、张蒙蒙)

(五) 市应急局、市城管局、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公园”宣传活动。(联系人：曹刚 18055769057、杨启冬)

(六) 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人防办、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街区”宣传活动。(联系人：李磊 18055776650、陈恒瑞)

(七) 市应急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工地”宣传活动。(联系人：王天鹄 18130660081、张振华)

(八) 市应急局、市交通局、市交警支队、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车站”宣传活动。(联系人：黄银行 17360850123、宋继鹏)

(九) 市应急管理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医院”宣传活动。(联系人：李荣超 18955780285、王首权)

(十) 市应急局、市民政局、国元保险联合开展“进幸福院”宣传活动。(联系人：杨峰 18055788118、姚玉洁)

(十一) 市应急管理局、市文旅局、市林业局联合开展“进景

区”宣传活动。(联系人：彭宇翔 18055798990、王天赐)

(十二) 5月12日上午，市应急局、市直工委、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市地震局、市气象局、市红十字会、国元保险、锋锐救援队、阳光救援队联合开展“进机关”宣传活动。(联系人：李明 18055776228、汪保安、王杨、刘静)

(十三) 市应急局、市农业局、市水利局、国元保险开展防灾减灾“进农村”宣传活动。(联系人：韩辰晨 17755778255、王宇航)

(十四) 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国元保险开展防灾减灾“进化工园”宣传活动。(联系人：曾涛 13365572486、李季)

(十五) 市应急局组织党员青年志愿者开展“进社区”宣传活动。(联系人：朱新志 18005570775、丁逸欣、宋冉冉)

(十六) 市经信局、市数据局组织电信、移动、联通等通信运营商通过短信、微信、QQ等方式宣传防灾减灾救灾知识。

(十七) 市科技局、市科协、市地震局、市气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及时开放防灾减灾救灾等科技教育基地，开展日常防灾减灾救灾知识普及教育。

#### 四、活动内容

(一) 发放宣传资料。在各单位机关和宣传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宣传防灾减灾知识。

(二) 查找风险隐患。各单位根据职责对监管行业和领域排查灾害风险隐患问题，及时整改。

（三）开展宣传咨询。各单位要结合各自实际另行开展日常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增强防灾减灾意识，提升逃生避险能力。

（四）组织应急演练。各单位及时修订应急预案，根据工作要求，适时组织避险自救技能演示和各类应急演练。

## 五、活动要求

（一）各单位在联合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的同时，要结合各自实际开展不同形式的防灾减灾宣传和应急演练活动，严禁走过场，搞形式主义，做到宣传有成效，防灾意识有提高。

（二）5月12日上午7:30，参加防灾减灾“进机关”宣传的有关单位，及时组织党员和青年志愿者到市政务中心主楼一楼大厅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并开展咨询活动。

（三）宣传周期间，各单位要按照要求参加分组宣传活动，对机关单位全体人员发放宣传资料。同时收集整理图文资料，及时向新闻媒体和单位网站发布活动信息。各成员单位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和每组每项活动要提供不同角度的活动照片2张，照片要原图并注明活动时间和地点，活动信息或小结一并报送，作为年度考核依据。

（四）各组排在第一的联系人为召集人，相关单位要主动联系，召集人具体负责活动行程，由参与单位分管领导带队，穿各自单位的志愿者服装。

（五）市国元保险公司负责提供宣传展板布置，各队要及时和国元保险公司联系人对接，做好时间安排（联系人：张宇

15385777222 )。

联系人：王杨； 电话：18055798180；  
邮 箱：szsyjjz@163.com

宿州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4 日